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苏州分院 苏州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苏高职〔2023〕22号



关于陈昭老师具备高校教师初级职务 任职资格的通知

各处室（中心）、系部：

苏教办联院〔2023〕2号《关于做好2023年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分院从事高职教育教学工作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的通知》，经学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并报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备案。陈昭老师已具备助教任职资格，现予公布。

上述人员取得初级专业技术资格时间自2023年7月3日起算。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苏州分院

2023年7月3日印发